



证券代码：300517 证券简称：海波重科 公告编号：2021-001

债券代码：123080 债券简称：海波转债

海波重型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《中标通知书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要提示：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尚未与招标方签订正式合同，具体条款正在协商沟通之中，项目的履行情况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。

海波重型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中铁四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出具的《中标通知书》，确认我公司为该公司深圳市东部过境高速公路项目经理部钢墩柱、钢盖梁、钢箱梁及钢混组合梁工程（招标编号：DBGJZHB-2020-01 包件四）的中标单位。中标项目预计合同金额（含税）为111,580,940元人民币，实际合同金额以后续签订的合同为准。中标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招标项目基本情况

1、东部过境高速公路项目经理部钢墩柱、钢盖梁、钢箱梁及钢混组合梁工程：

（一）招标人：中铁四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。

（二）招标工程名称：深圳市东部过境高速公路项目经理部钢墩柱、钢盖梁、钢箱梁及钢混组合梁工程。

（三）招标范围：DBGJZHB-2020-01 包件四。

（四）工期：244天。

（五）计划开工日期：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。

（六）计划完工日期：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。

(七) 质量要求：满足国家质量评定合格标准。

二、招标公司的基本情况

1、基本情况：

公司名称：中铁四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

注册资本：100,100 万元人民币

法定代表人：卢志刚

住所：江西省九江市濂溪区长虹大道 968 号

经营范围：承建铁路,公路,机场,码头,市政,工业民用建筑；给排水建筑安装工程；环保工程,起重设备安装工程施工；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；水泥制品制造、生产、销售；钢结构设计、制造、生产、销售、安装、维修；建筑材料销售；石料开采与加工；公路、铁路桥梁生产、制造、安装；铁路轨枕、轨枕板生产、铺设；工程试验检测；计量认证；企业自有房屋租赁；低压电器、电线电缆、配电箱及相关电器组件的生产、销售（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）。

2、中铁四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铁四局五公司”）为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孙公司、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，具有铁路、公路、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，地基与基础工程、桥梁、隧道、公路路基工程、水工隧洞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等。中铁四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施工的工程获中国建筑工程鲁班奖 1 项、省部级优质工程奖 10 项；通过国家鉴定的科研成果 6 项、省部级科研成果奖 68 项，先后荣获“全国五一劳动奖状”、“全国‘安康杯’竞赛优胜企业”、“全国用户满意施工企业”、“全国优秀施工企业”、“全国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先进单位”、“全国建筑业 AAA 级信用企业”。公司认为其具有较强的经济实力、资信良好，履约能力较强，履约风险较小。

3、中铁四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、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。中铁四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最近三年与公司发生过业务合作（盐城铁路客运枢纽项目，合同金额 21,108,630.29 元和南京南部新城承天大道项目，合同金额 85,496,715.84 元、南京南部新城跨机场河钢箱梁工程，合同金额 12,088,331.51 元、徐州城东大道剩余工程 3 标钢箱梁工程施工项目，合同金额 74,913,276.64 元）。

三、中标对公司业绩的影响

若该中标项目顺利签订合同，公司具备履行合同的能力，资金、人员、技术和产能均能够保证合同的顺利履行。本次中标项目的履行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尚未与招标方签订正式合同，具体条款正在协商沟通之中，项目的履行情况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。

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合同的签订情况及其他后续进展情况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《深圳市东部过境高速公路项目经理部钢墩柱、钢盖梁、钢箱梁及钢混组合梁工程中标通知书》

特此公告

海波重型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年01月05日